

曲靖师范学院教务处文件

院教字〔2021〕45号

曲靖师范学院教务处关于印发师范类学生 课堂教学比赛实施办法的通知

各部门、各学院：

师范类学生课堂教学比赛对增强师范生教学技能，提高师范类学生的综合素质，检验我校学科专业教学水平和教师教育水平具有重要作用。为了进一步做好此项工作，保证该项工作的科学化、规范化，特制定本实施办法。

一、总体目标和要求

每年举办一届师范生课堂教学比赛。通过课堂教学比赛，以赛带练，促进各学院积极开展师范生师范技能训练，增强师范生综合能力和素质，并为其他高级别赛事做准备。

二、组织方式

教务处负责比赛的总体规划，各学院负责所属师范类专业比赛的具体组织和实施。

三、比赛程序和办法

1. 每学年下学期举办该项比赛，于教学周第16周前结束比赛。

2. 各学院分专业制定比赛实施方案，在规定的时间内组

织比赛。具体比赛时间、组织形式及评优标准由学院自定。各专业参赛学生以三年级学生为主体，人数不少于该年级学生人数的 30%。

3. 比赛结束后，各学院将比赛情况总结材料和获奖学生名单报教务处备案表彰。

四、奖励办法

按参赛人数的 10%、20%、30%设定一、二、三等奖名次。由学校颁发相应的证书。

五、本办法由教务处负责解释

